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angsha Zoomlion Heavy Industry Science and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 Ltd.*

長沙中聯重工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15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做出。

茲載列長沙中聯重工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於2011年2月21日在《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以及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刊登的「第四屆董事會2011年度第一次臨時會議決議公告」文件，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長沙中聯重工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秘書

申柯

中國長沙，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詹純新博士及劉權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邱中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長琨先生、錢世政博士、王志樂先生及連維增先生。

* 僅供識別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11年2月18日9时—16时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七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七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对《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公司参与筹建湖南省地方法人保险机构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长办理与参与筹建湖南省地方法人保险机构相关的事宜的议案》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于2010年7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指定申柯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现正式聘任申柯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任期自2011年2月18日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审议结果：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董事会认为：申柯先生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所规定的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资格，也具有担任董事会秘书所应具有素质，其工作能力、管理水平、个人品质等均能胜任相应工作。独立董事也均一致同意聘任申柯同志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参与筹建湖南省地方法人保险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投资10,000万元参与筹建湖南省地方法人保险机构。

审议结果：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长办理与参与筹建湖南省地方法人保险机构相关的事宜的议案》

在法律、法规、相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负责全权办理与参与筹建湖南省地方法人保险机构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就参与筹建湖南省地方法人保险机构事宜而签署、执行、修改、中止任何相关的协议、合同或其他文件、代表公司与有关政府机关进行沟通，以及其他相关的事项。

审议结果：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

附件：简历

申柯先生：男，1971年生，研究生学历，曾任公司投资发展部副经理、公司投资发展部部长、公司投融资管理部副部长。现任公司总裁助理，兼任湖南中联重科专用车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中联重科海湾公司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长沙中联智通非开挖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湖南中汉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中联重科物料输送设备有限公司董事、湖南中联重科结构件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常德中联重科液压有限公司监事。申柯先生与公司及控股股东湖南省国资委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持有公司股份，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